

七、小微企业声明函

注：响应供应商及响应产品是小微企业的提供，否则无需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 哈尔滨市金瑞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 哈尔滨市金瑞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参加 延寿县水务局（单位名称）的 延寿县河湖岸线利用建设项目和特定活动排查问题整治项目编制防洪影响评价、评估报告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延寿县河湖岸线利用建设项目和特定活动排查问题整治项目编制防洪影响评价、评估报告项目（标的名称），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哈尔滨市金瑞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6 人，营业收入为 3238.365649 万元，资产总额为 998.73771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哈尔滨市金瑞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12月4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交易执行系统 [230129]jgs[CS]20230001 第(1)包 2023-12-03 09:30:24

哈尔滨市金瑞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023-12-03 09:30:24

首页 / 我要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企业名称: 哈尔滨市金瑞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2301020860016364	注册资本:	1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哈尔滨市道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所属行业	建筑业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20日	其他未列明建筑业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黑名单信息

更多信息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



返回

版权所有: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技术支持电话: 010-88650856

技术咨询: 微信搜索“你我呼我应”公众号, 关注后进行咨询。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 100820

